

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中石科技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3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，并于2022年10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2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

3、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袁靖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王君先生及证券事务代表张伟娜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4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)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等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。

2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公司为保障全资孙公司 Jones Tech(Thailand)Co.,Ltd.（以下简称“泰国中石”或“孙公司”）日常经营活动，更好地开展业务，拟为其原材料采购应付账款提供不超过 300.00 万美元（折合人民币 2,133.15 万元，汇率按 2022 年 10 月 19 日外汇交易中心中间价 1 美元=7.1105 人民币）的连带责任担保。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泰国中石为公司全资孙公司，公司对其具有形式上和实质上的控制权，担保风险可控，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。本次担保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 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-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不存在违规担保和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0 日

